

立法會條例草案委員會

《2001年版權（暫停實施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修訂

目的

本文件就《2001年版權（暫停實施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審議階段修訂（附件）作出解釋。

第 2 條 (2) (c) 款修訂

2. 第 2 條 (2) (c) 款的目的是界定包括音樂錄影片 (即 Music TV) 和 Karaoke 光碟等在內的聲音紀錄或影片，其所包含的音樂及歌曲 (包括旋律及歌詞) 佔整套聲音紀錄或影片的全部或主要部分。為更清晰表達此意思，我們對第 2 條 (2) (c) 款作出修訂，以“主要部分” (predominant) 代替“實質部分” (substantial)。

第 2A、2B 及 2C 款修訂 – 豁免使用平行進口電腦程式刑責

3. 第 2A 款訂明，第 2(1) 條的暫停實施條文並不適用於根據第 35(2) 條界定的電腦程式侵權複製品。第 35(2) 條訂明“如某作品的複製品的製作構成侵犯有關作品的版權，則該複製品即屬侵犯版權複製品”。根據第 2A 款的規定，新例會繼續適用於本港製造的盜版電腦程式。

4. 第 2B 款訂明，第 2(1) 條的暫停實施條文並不適用於根據第 35(3) 條界定的電腦程式侵權複製品 (2B(a) 款)，而該等複製品在該等國家是非法製造的 (2B(b) 款)。第 35(3) 條涵蓋的是進口的侵權複製品，但該等複製品包括在外地非法生產的盜版貨品及合法生產的「水貨」。第 2B 款加入「非法製造」的條文 (2B(b) 款)，令新例繼續適用於從外地進口的盜版電腦程式

複製品，但不包括在外地經版權持有人授權而合法製造的電腦程式複製品。

5. 第 2C 款訂明，第 2(1) 條的暫停實施條文並不適用於根據第 35(3) 條界定的電腦程式侵權複製品 (2C(a) 款)，而該等複製品是在沒有或甚低 (例如版權期限極短) 版權保障的國家製造的 (2C(b) 款)。換言之，即使電腦程式複製品在該等國家合法製造，但由於版權保障程度極低，與盜版貨品無異，故此，新例繼續適用。值得留意的，是 2C(b) 款沿用了第 35(9) 條的內容。

6. 第 2A, 2B 及 2C 款界定的電腦程式複製品，都會在凍結實施新例的適用範圍外，而由於在外地合法生產的「水貨」不屬於第 2A, 2B 及 2C 款界定的電腦程式複製品，凍結措施便會適用。

第 3A 款修訂

7. 第 3A 款是一項技術性修訂。第 3A(a) 款訂明電腦程式侵權複製品不包括刊印形式的複製品。

8. 第 3A(b) 款訂明，若某作品 (本身不是電腦程式) 的複製品向公眾人士提供，而為該等人士觀看或聆聽該作品，在技術上需要提供一個附帶的電腦程式，則對於第 2A, 2B 及 2C 款來說，該電腦程式的複製品不算為侵權複製品。例如，在互聯網下載某網頁、廣播或影片作品，在技術上必須將該網頁、廣播或影片作品本身附帶的電腦程式一併下載及複製，才能觀看或聆聽。凍結實施新例的措施，會適用於該等附帶的電腦程式的複製品。

工商局

二零零一年五月

《2001年版權(暫停實施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審議階段

由工商局局長動議的修正案

條次

建議修正案

- 2 (a) 在第(1)款中，在“(2)”之後加入“至(2C)”。
- (b) 在第(2)(b)款中，在末處加入“或”。
- (c) 在第(2)(c)款中 —
- (i) 刪去“實質”而代以“主要”；
 - (ii) 刪去“或任”而代以“及任”；
 - (iii) 刪去“；或”而代以句號。
- (d) 刪去第(2)(d)款。
- (e) 加入 —

“(2A) 凡電腦程式的侵犯版權複製品是憑藉《版權條例》(第528章)第35(2)條而屬侵犯版權複製品的，則第(1)款並不就該侵犯版權複製品而適用。

(2B) 凡電腦程式的侵犯版權複製品 —

- (a) 是憑藉《版權條例》(第 528 章)第 35(3)條而屬侵犯版權複製品的；及
- (b) 是在某國家、地區或地方製作，而它不是合法地製作的，

則第(1)款並不就該侵犯版權複製品而適用。

(2C) 凡電腦程式的侵犯版權複製品 —

- (a) 是憑藉《版權條例》(第 528 章)第 35(3)條而屬侵犯版權複製品的；及
- (b) 是在某國家、地區或地方製作，而在該處是沒有保障該作品的版權的法律的，或該作品的版權在該處是已經屆滿的，

則第(1)款並不就該侵犯版權複製品而適用。

3 加入 —

“(3A) 就第(2A)、(2B)及(2C)款而言，“侵犯版權複製品”(infringing copy)不包括 —

- (a) 屬刊印形式的侵犯版權複製品；或
- (b) 與本身並非電腦程式的某作品有關的，且是為了讓獲提供該作品的複製品的公眾人士觀看或聆聽該作品而在技術上需要的侵犯版權複製品。”。